诚 信 廉 政 承 诺 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 “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企业诚信库”（以下简称诚信库），自愿将本单位（本人）相关信息予以注册并在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对外发布，诚信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本人）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本人）提交并在诚信库公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本人）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自愿退出所有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正在进行的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并取消入库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执行。

二、凡我单位（本人）在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参加的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在公共资源交易需要提交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事先在诚信库中对外公布，未公布的可不作为我单位（本人）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

三、我单位（本人）在参加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廉政制度，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四、我单位（本人）今后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诚信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

承诺人名称（企业加盖公章）：

 承诺人地址：

 承诺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